**七仙文化广场改造资金**

**绩效评价报告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妥善解决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，完成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尾款支付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项目缺口金额862.07万元，为从县财政申请的缺口资金，资金全部到位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。

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，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资金下达862.07万元，已开支862.07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。经费严格按按财务制度办理。此次绩效评价未发现有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。

**三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**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、项目的经济性分析。

（1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控制情况

本项目本年预算下达862.076万元，用于妥善解决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，完成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尾款支付。项目资金是根据合同约定以及局务会、党组会讨论决定的事项贯彻实执行。项目内容符合我局业务工作与旅游经济发展需求。

（2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节约情况

项目经费根据项目内容确定，明确调查时间，严格项目开支管理，严格控制经费使用，无重复开支和乱开支现象，项目开支862.07万元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，没有超支与挪用现象。

2、项目的效率性分析。

（1）项目的实施进度

本项目经费按计划合理合法规范支出，按照分期分段开展工作，分批支付，总量不突破的原则，做到不拖欠、不延期，开支途径顺畅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。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

通过完成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尾款支付，妥善解决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。

**3、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1、产出指标：完成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尾款支付，绩效标准达到“优”。

2、效益指标：妥善解决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，绩效标准达到“优”。

3、效率指标：成本控制不超预算，绩效标准达到“优”**。**

所有的绩效指标都已达到2022年设定的目标。

1. **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通过完成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尾款支付，妥善解决了保亭七仙文化广场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。